

证券代码：832101

证券简称：浩亚股份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上海浩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上海浩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易普莎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冯崇天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江苏洁和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对外投资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投资金额为公司董事会投资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政府相关部门的前置审批，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冯崇天

住所：海南省琼海市阳江镇东兴村委会岭内村 10 号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子公司自有资金。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洁和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扬州市江都区文昌东路 88 号星创天地科创园 2 楼 205 室

经营范围：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气机械设

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江苏易普莎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510 万	货币	认缴	51%
冯崇天	490 万	货币	认缴	49%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江苏易普莎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与冯崇天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孙公司江苏洁和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子公司出资人民币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冯崇天出资 490 万，占注册资本的 49%。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是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是从长远发展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优化公司战略布局，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孙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善其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属公司战略规划，对于提高公司竞争力，提升公司综合

实力有积极的作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浩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浩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5日